

证券代码：002957

证券简称：科瑞技术

公告编号：2021-072

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诉讼延期开庭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收到广东省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法院”）送达的《应诉通知书》及其传票，案号为（2021）粤 2072 民初 18270 号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、2021 年 10 月 16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收到法院传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1）、《关于收到法院传票的补充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2）、《关于收到法院传票的公告(补充更正后)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3）。

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以快递形式向法院寄送反诉状及相关证据材料，就前述诉讼事项提起反诉。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接到法院电话通知，原定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诉讼案件延期开庭，具体开庭时间以法院另行通知为准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11 月 3 日